

合同编号: 20250814

合肥润安公学校服采购合同



甲方(采购方):合肥润安公学



乙方(供应方):弘博士服饰集团有限公司

为维护甲、乙双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安徽省教育厅、安徽省市场监管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安徽省中小学生校服管理的指导意见》的要求,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合同组成:详细价格、技术说明及其它有关合同设备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说明。所有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投标文件、会议纪要、供货合同等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

一、校服的材质、规格、数量、价格

		品名	材质及成分含量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交货时间
1	夏装	POLO衫(藏青)	52%棉48%聚酯纤维	件	882	105	92610	2025年9月5日
2		纱卡短裤(藏青)	98%棉2%氨纶	件	830	80	66400	2025年9月5日
3		POLO衫(灰色)	52%棉48%聚酯纤维	件	281	105	29505	2025年9月5日
4		纱卡短裤(灰色)	98%棉2%氨纶	件	270	80	21600	2025年9月5日
5	春秋装	长袖T恤(紫色)	95%棉5%氨纶	件	962	115	110630	2025年9月20日
6		长裤(紫色)	90%涤纶10%氨纶	件	975	100	97500	2025年9月20日



		品名	材质及成分含量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交货时间
7		长袖T恤（绿色）	95%棉5%氨纶	件	182	115	20930	2025年9月20日
8		长裤（绿色）	90%棉10%氨纶	件	188	100	18800	2025年9月20日
9		藏青圆领卫衣	72%棉22%聚酯纤维6%氨纶	件	368	125	46000	2025年10月20日
10		藏青卫裤	72%棉22%聚酯纤维6%氨纶	件	397	105	41685	2025年10月20日
11		藏青棒球服上衣	面层:95%棉5%氨纶底层:94%聚酯纤维6%氨纶	件	375	140	52500	2025年10月20日
12		藏青长裤	面层:95%棉5%氨纶底层:94%聚酯纤维6%氨纶	件	353	105	37065	2025年10月20日
13		灰色圆领卫衣	72%棉22%聚酯纤维6%氨纶	件	109	125	13625	2025年10月20日
14		灰色卫裤	72%棉22%聚酯纤维6%氨纶	件	121	105	12705	2025年10月20日
15		灰色棒球服上衣	面层:95%棉5%氨纶底层:94%聚酯纤维6%氨纶	件	123	140	17220	2025年10月20日
16		灰色长裤	面层:95%棉5%氨纶底层:94%聚酯纤维6%氨纶	件	109	105	11445	2025年10月20日
17		冬装外壳	100%聚酯纤维	件	1150	175	201250	2025年11月20日
18		冬装内胆	面料100%锦纶填充物:100%聚酯纤维	件	585	120	70200	2025年11月20日
19		冬装长裤	面层95%棉5%氨纶底层94%聚酯纤维6%氨纶	件	1166	105	122430	2025年11月20日
20	冬装	西装	65%聚酯纤维35%粘胶	件	350	175	61250	2025年11月20日
21		衬衫（白色）	60%棉40%聚酯纤维	件	290	105	30450	2025年11月20日
22		衬衫（蓝色）	70%棉30%聚酯纤维	件	60	105	6300	2025年11月20日
23		西裤（男生）	65%聚酯纤维35%粘胶	件	200	105	21000	2025年11月20日
24		背心（男生）	100%棉	件	200	105	21000	2025年11月20日

	品名	材质及成分含量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交货时间
25	背心裙(女生)	65%聚酯纤维35%粘胶	件	150	210	31500	2025年11月20日
26	领带(男生)	100%聚本纤维	件	200	0	0	2025年11月20日
27	领结(女生)	100%聚本纤维	件	150	0	0	2025年11月20日

1255600

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伍万伍仟陆佰元整**,
即**¥1255600元**。

1. 合同总价包括服装的物料购置、设计、制作、运输、包装、检验、纳税等及不可预见的一切费用。

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在每批次交货时向甲方开具与合同标的、金额完全一致、内容真实、合法合规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有权不予付款。

2.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烈士子女、孤儿、残疾儿童以及其他特殊家庭困难学生校服由双方根据甲方提供的名单和数量,按实际需求确定,相关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应配合甲方完成相关学生信息的核实、校服发放及费用结算流程。

二、校服的质量及技术标准

乙方提供的校服应严格按国家标准执行,校服安全与质量至少应符合GB18401《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GB31701《婴幼儿及儿童纺织产品安全技术规范》、GB/T31888《中小学生校服》、GB/T28468《中小学生交通安全反光校服》

等国家标准。如上述标准在合同履行期间发生更新或调整，以最新标准为准，乙方应无条件遵守。

三、校服的样式与封样

校服的样式、颜色、封样等经甲乙双方协商，由甲方最终决定。

四、付款方式

1. 甲方确定款式和实际定制数量后，支付实际发生数量总价30%，其中20%作为合同定金。

2. 交货时甲方对乙方货物查验质检合格后，确定数量及质量无误后，支付50%合同款给乙方。乙方将货物送到甲方指定地点，运费由乙方承担。经双方核对送货清单、合同和订单一致，经验收合格使用30个日历天不出现质量问题后，乙方提供订单结算全额合法税票，甲方支付20%余款。

五、校服的生产加工与首次送检

1. 乙方必须严格依照本合同约定的标准、技术要求及双方确认的样衣，组织生产加工。

2. 乙方应当在校服出厂前，将一定数量校服送法定检验机构检验，检验机构需具备CMA认证资质（本合同所称法定检验机构均需具备此资质），取得产品质量检验合格报告后方可交货。

六、校服的交付

1. 交货期及交货地点：乙方应在上述交货时间前交货，并送至甲方指定送货地点。

2. 具体运输、包装规格和包装要求，甲乙双方协商后在合同中明确。包装应达到纺织品类货物运输行业标准，确保防潮、防污损，每件校服独立包装并附尺码标签。乙方应采用可循环包装材料，并在交货后7日内无偿回收包装物。

七、校服的验收与二次送检

1. 乙方交付校服时，必须应当出具本批次产品经法定检验机构检验合格的报告，并同步提供省级以上检测机构出具的纤维含量检测报告。

2. 货物验收与异议

甲方对乙方所交付的产品数量应当面清点。每批次产品需在外包装标注独立溯源码，产品质量存有异议，应在乙方交货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乙方应在甲方提出异议后七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并解决。

3. 二次送检

甲方在校服发放前将乙方交付的校服进行抽样，送交法定检验机构进行检验。乙方同意服从法定检验机构检验结论，并承担相应的后果。检验费用承担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

八、违约责任及索赔

1. 甲方未确认校服样式的，乙方有权延迟生产加工的时间，所造成交货延误由甲方承担损失。

2. 乙方交付产品规格和数量不符本合同约定的，应当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五日内予以调换和补货，且视为乙方逾期交货。补货产品需重新送检并取得合格报告。如乙方未在上述期限内

完成调换和补货，每逾期一天，按逾期交货违约责任处理。因质量问题甲方提出修补、更换面料等要求的，产生费用由乙方承担。因乙方交付产品质量问题导致甲方或学生遭受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及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

3. 乙方交付产品经法定检验机构检验不合格的，甲方有权退回所有的校服，乙方除返还所收取的全部货款外，还应当向甲方支付总价款5%的违约金；因产品质量对学生健康、学校声誉、行政处罚或其他损失造成损害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运输途中产生污损的产品，乙方需按货值120%赔偿且不计入补货数量。

4. 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被第三方因侵犯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追诉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全额返还已付价款，支付总价款5%的违约金。乙方保证校服款式不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若因设计成果权属争议导致甲方损失，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支出的律师费、诉讼费等维权费用。

5. 甲方无正当理由（如产品质量不符合国家标准、交货数量严重不符、乙方未通过法定检验、产品存在安全隐患、或逾期交货超过10日等情形除外）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5%的违约金。

6. 乙方逾期交货，或交付的产品质量不合格，每逾期一天，应支付违约金500元，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另行采购产生的差价损失、学生家长索赔损失等，逾期超过10天，甲方还有权解除合同。



九、争议解决

双方发生争议的，可协商解决，或向有关部门申请调解；若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则提交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受理期间，双方应继续履行合同其余部分。

十、附则

1. 本合同一式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 本合同签署后，由甲方负责将本合同交至县(市、区)教育局备案，由乙方负责将本合同交至县(市、区)市场监管局备案。如因备案未通过，合同自动终止，双方互不追究责任。



甲方(签名或盖章):

电话:

委托代理(签字):

签约日期: 2025年 8月 14日



乙方(签名或盖章):

电话:

委托代理(签字): 柏旭

